

## 风俗研究·巴黎生活场景(三)

## 目 次

### 风俗研究·巴黎生活场景(III)

烟花女荣辱记	袁树仁译	(3)
第一部 烟花女子动真情		(5)
第二部 老叟情爱价几何		(199)
第三部 瞒踪路通向何方		(372)
第四部 伏脱冷最后显形		(501)
题解		(677)

## 风俗研究·巴黎生活场景(三)



# 烟花女荣辱记

献　　给

阿尔封斯·赛拉非诺·波西亚亲王①殿下

本书基本上描写巴黎，近日在尊府孕育而成。请允许我将您的名字列于卷首。这是在尊府花园中生长起来、又为怀念之情所浇灌的一束文学之花。当我徜徉于boschetti ② 中，那里的榆树使我忆起爱丽舍田园大道、唤起我的乡愁时，是您冲淡了我的忧思。将这些花朵献给您，岂不是理所当然？我面对着 Duomo③ 却向往着巴黎，在 Porta Renza 那样洁净、华丽的小道上漫步，却憧憬着自己国家那样泥泞的街道，真是罪过！将本书敬献于您，也许能补赎我的罪过于万一！今后当我有著作待发表，可以题赠给米兰女子④时，我定会在我们热爱的人中，幸福地找到你们那些古代作家已经十分珍视的名

① 阿尔封斯·赛拉非诺·波西亚亲王(1801—1878)，一八三三年，巴尔扎克曾经到米兰这位亲王家中作客。

② 意大利文：树丛。

③ 意大利文：大教堂。

字。我十分怀念我们热爱的这些人，望您不要忘记衷心  
爱您的

巴尔扎克  
一八三八年七月

---

① 米兰女子，大约是指亲王的情妇博洛尼尼伯爵夫人和亲王的妹妹桑塞  
弗里诺伯爵夫人。后来巴尔扎克将《夏娃的女儿》和《公务员》分别题赠  
给她们。

## 第一部 烟花女子动真情

一八二四年，在歌剧院举办的最后一次舞会<sup>①</sup>上，有一位年轻人貌美异常，使好几个戴假面跳舞的人惊异不已。这位年轻人在过道上和观众休息室中踱来踱去，从那走路的姿态可以看出他在找寻一位由于意外情况留在家中无法脱身的女子。他的步履时而拖沓缓慢，时而急促匆忙。这种步态的奥秘，只有上了年纪的女人和一些整天闲逛、见多识广的人才能揣度出来。在这万头攒动的约会场所，谁也没有多少工夫观察别人，各人有各人热中的事情，什么也不干，必定引人注目。那时髦青年只顾找人，对于自己在人群中引起的哄动竟丝毫没有察觉；戴假面的人们有的发出戏谑的赞美，有的真心诚意地表示惊异，有的尖酸刻薄地插科打诨，有的说出最温存的话语，年轻人对此一律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虽说他的漂亮仪表颇似那些到歌剧院舞会来寻花问柳的人，他们等待着艳遇，就

---

① 当时，歌剧院坐落于皮货商街。舞会的传统可追溯至一七一五年。每年于狂欢节时开始，有时提前半个月开始。社会各阶层均参加，人数众多，常有人乘机搞些恶作剧。大约一八三六年以后才变成假面舞会。一八二四年的最后一次舞会于二月二十八日举行。

象往常弗拉斯卡蒂<sup>①</sup>还红火的时候，在轮盘赌台边等待运气一样。而这青年对自己在晚会上的成功却显出布尔乔亚那种成竹在胸的神情。组成整个歌剧院假面舞会的那种三人神秘剧，只有在其中扮演角色的人才知晓，这个年轻人大概就是一出戏的男主角。对于那些为了能对别人说“我见识过”而前来的青年女子，对于外省人，对于没有经验的年轻人和外国人，歌剧院可能是个令人厌倦的宫殿。这黑压压的人群，缓慢而又急促地往来穿梭，上上下下，扭动身躯，转过来，又转过去，只能将他们比作在木头堆上爬行的蚂蚁。这种情形，在上述几种人眼中之不可理解，正如一位不知“总帐”为何的下布列塔尼农民对交易所的不理解。在巴黎，除非极个别的情况，男人一般都不化装，因为男人身穿多米诺长外衣<sup>②</sup>显得十分可笑。在这方面，民族精神倒得到了充分发扬。希望掩饰自己幸福的人无需到此就参加了歌剧院的舞会；纯粹被迫进去的假面人，一进去很快就出来。最好玩的景象便是门口那种拥挤，从舞会开始便是如此：如潮的人群向外逃，与向里拥的人挤成一团。化了装的男人要么是炉火中烧的丈夫——他们前来刺探自己妻子的行为；要么是腰缠万贯的丈夫——他们不希望自己的行为被妻子刺探了去。这两种情形都很可笑。有一个惹人注

---

① 弗拉斯卡蒂赌场坐落在黎塞留街，是巴黎赌客最多的赌场之一。各赌场均于一八三七年底关闭。

② 化装舞会上穿的一种带风帽的长外衣。

目①的假面人，身材矮胖，走起路来活象一个木桶在地上滚动。他跟踪着那个年轻人，而年轻人自己并不知晓。歌剧院的任何一位常客都看得出来，那个身着多米诺长外衣的假面人要么是个什么董事，要么是个经纪人，要么是一位银行家，一位公证人，要么是怀疑妻子不忠的一位布尔乔亚。确实，在上流社会中，没有人会紧追着令人丢尽颜面的证据不放。已经有好几个假面人对这个魔鬼般的人物指指点点，拿他打哈哈；也有人斥责他，有几个年轻人对他恣意嘲笑，可是他那宽阔的身躯和他的姿态说明，他对这些无关紧要的表示丝毫不放在眼里。那年轻人走到哪里，他便跟到哪里，恰似一头被追踪的野猪，既不顾耳边呼啸的子弹，也不顾身后狂吠的猎犬，一味向前冲去。虽然乍看上去，快乐和不安都穿上了同样的号衣——著名的威尼斯黑色长袍，虽然在歌剧院的舞会上一切都乱成一团，但是组成巴黎社交界的各个圈子都在这里相聚、相认和相互观察。对于刚刚入门的人，有一些概念非常明确，这本利害冲突的天书，也象一本说不定很有趣的小说那样，可以读懂。在那些常客看来，这个人不会是一个很有钱的人，他身上肯定带着什么约定的暗号，红的，白的，或绿的，表明长期争取的幸福就要来临。是不是要报什么仇呢？看到这个假面人紧紧跟着那个阔少，有几个无所事事的人又回过来端详那张漂亮面孔了。享乐已为这张面孔戴上了天国的光环。年轻人激起了人群的兴趣：他愈是向前走，愈是唤起好奇心。何况他

---

① 此字原文是 assassin (杀人的)，有时戏指勾人魂魄、令人销魂。这里暗示假面人是杀人犯，同时在舞会上十分惹人注目。

身上的一切都表现出生活阔绰的各种习惯。这个迷人的小伙子，从前贫困曾用铁腕将他扼杀在巴黎城中。可是今天，按照我们时代那要命的法则，这小伙子无论是外表还是气质，都与一位父亲既是公爵同时又是贵族院议员的最出类拔萃、最有修养的年轻人不相上下。美貌与青春年少可以遮掩无底的深渊，对他是如此，对许多年轻人亦然。这些人希望在巴黎扮演一个角色，但是不具备实现这个野心的必要资本，他们每天孤注一掷，祭祀这个京城中最受崇敬的神祇——偶然。然而，这个年轻人的衣着、举止都是无可指摘的，他以歌剧院常客的身份在观众休息室那古典风格的镶木地板上走来走去。在这里，和在巴黎的任何地区一样，你的举止会透露出你是何许人，你是干什么的，你来自何方，你有何贵干。这一点，有谁不曾注意到呢？

“嗬，这小伙子真漂亮！从这儿可以转过身去瞧瞧他，”一个戴面具的人说。舞会上的常客认出来，说话的人是一位很体面的女子。

“您怎么不记得了呢？”抱着她手臂的那位男子回答道，“杜·夏特莱夫人给您介绍过这个人……”

“您说什么？这个人就是杜·夏特莱夫人一时钟情的那个药剂师的儿子？他后来当了记者，成了柯拉莉小姐的情人。是他吗？”

“我还以为他那一跤跌得太重，永远爬不起来了呢！他怎么能又在巴黎的社交场合出现，我真不明白！”西克斯特·杜·夏特莱伯爵说。

“他的气派象一位王子，”戴面具的人说，“这当然不是跟他同居的那个女戏子给他的。我大姑<sup>①</sup>早看出这一点，却始终不知怎样收拾他。我倒很想结识一下这位萨尔吉讷<sup>②</sup>的情妇，你跟我讲讲他生活中的什么事，我好去要要他。”

这一对男女跟在那年轻人身后这样嘁嘁喳喳说着，更引起了那个戴假面的宽肩膀家伙的注意。

“亲爱的沙尔东先生，”夏朗德省省长<sup>③</sup>抓住时髦青年的胳膊对他说，“让我向您介绍一个人，她想与您重叙旧好……”

“亲爱的夏特莱伯爵，”年轻人回答道，“是这个人叫我懂得了您对我的称呼多么可笑。国王的一道诏书已经将我母系祖先的姓——吕邦泼雷归还于我。虽然这件事已在报纸上公布，不过，事关这么一个卑微的小人物，我还得毫不脸红地提醒各位朋友、敌人和漠不关心的人注意这一点。你们自己列入什么阶层，悉听尊便。不过您妻子还只是德·巴日东太太的时候就建议我采取这个措施，我确信，您是绝不会反对的。（这句漂亮的俏皮话，使侯爵夫人微微一笑，倒叫夏朗德省省长紧张得浑身一颤。）请您告诉她，”吕西安又加上一句，“我现在的家徽是成直纹的红色，在绿色图案的草地上，有一头银色的狂怒的公牛。”

“银色的狂徒，”夏特莱重复了一句。

---

① 参见《幻灭》，埃斯巴侯爵夫人是巴日东太太的弟媳。

② 一七八八年在意大利歌剧院上演过一部抒情喜剧《萨尔吉讷或爱情的学徒》，获极大成功。主人公萨尔吉讷极有诱惑力，行为却又无可指摘。

③ 即夏特莱伯爵。

“如果您不知道，侯爵夫人会为您解释清楚，为什么这个古老的纹章要胜过尊府家徽上的王室内侍钥匙及王家金蜂。那个家徽令闻名叫奈格珀利斯·德·埃斯巴的夏特莱夫人十分失望……”吕西安激动地说。

“既然您认出了我，我就不能再捉弄您。而我简直无法向您表达您是多么令我感到惊异，”德·埃斯巴侯爵夫人低声对他说，她从前瞧不起的这个人<sup>①</sup>，现在如此神气活现、出言不逊，真叫她大吃一惊。

“那么，夫人，就请您允许我保留那仅有的一次占据了您思想的机会吧，让我留在那神秘的半明半暗之中吧！”他微微一笑说道，一个人不愿意影响自己已经满有把握的幸福，就是这样微笑的。

侯爵夫人情不自禁地作了一个表示冷淡的小小动作。吕西安对过去的事记得那么清楚，按照英文的说法，她像是被割掉了舌头。

“我敬贺您老弟高升，”杜·夏特莱伯爵对吕西安说道。

“您既向我祝贺，我自然照收不误，”吕西安顶了一句，同时无比潇洒地向侯爵夫人施礼告别。

“这个狂徒！”伯爵低声对德·埃斯巴夫人说道，“他终于把自己的祖先弄到手了！”

“年轻人在我们面前妄自尊大，几乎总是意味着享有非同寻常的艳福；如果在你们之间如此表现，则说明时运不佳。我

---

① 见《幻灭》结尾，埃斯巴夫人也是在歌剧院对外盲诗人表示怠慢。

们的女友中，是谁将这只美丽的鸟儿置于自己的卵翼之下呢？我真想结识结识她。这样我今天晚上大概就有点乐趣了。写给我的那封匿名信肯定是哪个对手恶意所为，因为信里说的就是这位美男子。他那么放肆无礼就是这么来的。您盯住他！我去跟德·纳瓦兰公爵打个招呼。您该知道过一会怎么找到我。”

德·埃斯巴夫人正要与她的亲戚搭话时，那个神秘的假面人在她与公爵之间站定，对她耳语道：“吕西安爱您，那封信是他写的。您那位省长是他最大的仇敌，您是否可以当吕西安的面解释一下？”

陌生人走开了，留下德·埃斯巴夫人一个人站在那里。她心事重重，满腹疑窦。

侯爵夫人不认识上流社会中有什么人可以扮演这个假面的角色，她担心这是个圈套，便走到一边坐下，躲藏起来。吕西安刚才对西克斯特·杜·夏特莱伯爵讲话时，故意略去伯爵那野心勃勃的“杜”字<sup>①</sup>，具有蓄谋已久的报复意味。杜·夏特莱伯爵远远盯着这位漂亮的时髦青年。过一会他遇到了另一个年轻人，他觉得跟这个人说话可以推心置腹。

“喂，拉斯蒂涅，你见到吕西安了吗？他与过去判若两人了！”

“我要是跟他一样的美男子，比他还要阔，”那风雅青年回答道，口气轻松而又乖巧，是雅谑的语气。

---

① 与“德”一样，“杜”亦是贵族姓氏的标志。

“并非如此，”那个矮胖假面人附耳对他说道。假面人说这四个字，语气很重。那种表情，简直是用千倍的嘲讽来回击他的一句戏谑。

拉斯蒂涅可不是那种对侮辱忍气吞声的人，他象遭到五雷轰顶一般呆立在那里，任凭一只铁腕将他拖到一面窗台前面去。那手腕很重，他根本挣脱不了。

“伏盖妈妈鸡窝里孵出的小公鸡，为侵吞泰伊番老爹的数百万财产，大功就要告成时，你没胆量。你放明白点：为你个人安全起见，如果你不象待自己喜爱的亲兄弟一般善待吕西安，你可是捏在我们的掌心里，我们倒没什么事捏在你的掌心里。什么话也不许说，好好效劳，否则我要进去掀翻你们的九柱戏。吕西安·德·吕邦泼雷受到当今最强大的权势——教会的保护。是生是死，你自己抉择。回答！”

拉斯蒂涅头晕目眩，有如一个人在森林里酣睡，突然惊醒过来，见一头饥饿的母狮就在身边。他恐惧万分，不过，眼前没有目击者；最勇敢的人这时也要吓坏的。

“只有他知道……只有他敢……”拉斯蒂涅自言自语道。

假面人抓住他的手，不叫他将这句话说完：“就当他那么办吧！”他说。

拉斯蒂涅于是象一个百万富翁遭到拦路抢劫，眼看一个强盗枪口对准了自己那样，乖乖投降了。

“亲爱的伯爵，”他回到夏特莱身边对夏特莱说道，“如果你看重自己的地位，你就要象对待一个有朝一日比你地位要高得多的人那样对待吕西安·德·吕邦泼雷。”

假面人不觉做了一个别人察觉不到的表示满意的动作，重又追踪吕西安去了。

“亲爱的老兄，你对他的见解可改得真快呀！”省长回答道，十分惊讶。这惊讶自然很有道理。

“和那些身为中间派可是与右派一起投票的人一样快，”拉斯蒂涅回答这位省长——参事院参议说，内阁开会这几日没有听到这位参议的声音。

“如今能有什么见解呢？只有利害关系罢了，”德·吕卜克斯听他们说话，这样驳了一句，“你们在说什么？”

“说的是德·吕邦泼雷老爷，拉斯蒂涅打算把这个当作大人物送给我，”参议对秘书长①说。

“亲爱的伯爵，”德·吕卜克斯一本正经地回答他说，“德·吕邦泼雷先生是一位极有才华的年轻人，又有极好的靠山。如果是我，能与他重叙旧好，那可太高兴了。”

“这一来他要掉进当代这些不择手段的家伙圈子里去了！”拉斯蒂涅说。

三个人转身走到一个角落里去。那里站着几位才子，几位多少有些名气的人，还有好几位风流雅士。这些先生把他们的感想、俏皮话和恶语中伤全部倒出来聚在一处，极力以此自娱或者等待有什么热闹好看。这一群人也是莫名其妙凑到一起的，吕西安曾经和其中几位有过交往。其中有光明正大做事的，也有暗中使坏的。

---

① 德·吕卜克斯是内政部的秘书长。

“喂，吕西安，我的孩子，我的宝贝，你这回又修补好了，又挺起腰来了。你这是从哪儿来的呀？是不是借助于佛洛丽纳闺房里送出来的礼物，又骑上你那匹牲口啦！了不起，我的小伙子！”勃龙代对他说，一面从斐诺那边抽出胳膊，走过来亲切地搂着吕西安的腰，将他抱在胸前。

安多希·斐诺是一家杂志的老板，吕西安几乎无报酬地为这家杂志工作过。勃龙代用撰稿、明智的主意和深刻的看法使斐诺日益富有。斐诺和勃龙代就是贝尔特朗和哈东的人格化，唯一的区别是拉封丹笔下的猫最后发现自己受了骗，<sup>①</sup>而勃龙代明明知道自己受了骗，却一直给斐诺卖命。这个才华横溢的笔杆雇佣兵大概确实当了很长时间的奴隶。斐诺用笨拙的外表、粗鲁的言行当罂粟花掩盖自己的强暴意志，那粗鲁的言行还抹上一点风趣，就像一个苦工的面包还掺上一点蒜一样。他善于将田地里拾来的谷穗——思想和埃居——装进谷仓，那田地就是文人和政客过的那种放荡生活。勃龙代真是不幸，他早就为自己的恶习和懒惰而出卖自己的力气了。他总是没钱花，他属于出类拔萃而又受穷的那一帮人。这一伙人为别人发财什么事都能干，为自己发财却什么事也干不来。他们是任凭人借走自己神灯的阿拉丁。<sup>②</sup>这些了不起的

---

① 见拉封丹寓言：《猫和猴子》。贝尔特朗是一只猴子，哈东是一只猫，一起干了许多坏事。一天，猴子叫猫“大显身手”，火中取栗。取出的栗子都给猴子吃掉，猫却烫伤了爪子。

② 典出《一千零一夜》，阿拉丁是一个穷裁缝的儿子，他受魔术家指引，在地心找到一盏灯，发了财。

顾问，思想没有被个人利害所左右时，有洞察力而又正确。他们是动脑的人而不是动手的人。因此他们的品德破绽百出，低能儿劈头盖脸对他们的责骂亦由此而来。勃龙代头一天伤害了一个伙伴，第二天可以把自己的钱分给他一半；今晚和这个人共进晚餐，一起碰杯喝酒，睡觉，第二天，他会把这个人宰了。他那些有趣的似是而非的理由，能把什么都说出个道理来。他把整个世界都看成是一场玩笑，也不愿意别人和他认真。他年轻，有女人爱，差不多也算有点名气，生活幸福。他不象斐诺那样考慮要攫取财富以备年老时之必需。

吕西安此刻必须很有勇气，才能象他刚才将德·埃斯巴夫人和夏特莱抢白得哑口无言那样把勃龙代也逼得哑口无言。这恐怕是最难拿出的勇气了。可惜在他心中，虚荣心的享受妨碍傲气的发挥，许多大事业，没有这点傲气自然不行。刚才的相遇中，他的虚荣心打了个大胜仗：他表现出自己富有，幸福，对从前曾因他贫穷落魄而蔑视他的两个人，他现在嗤之以鼻。可是，一个诗人难道能象一位老练的外交官那样，正面抨击两位所谓朋友么？从前他穷愁潦倒时，这两位朋友曾经接待过他；在那痛苦忧伤的日子里，他曾在这两位朋友家住过。斐诺，勃龙代和他，三个人曾一起在泥坑里滚过，他们花天酒地，挥霍掉的不只是他们债主的钱。于是，象那些无用武之地的士兵一样，吕西安也和巴黎许多人在这种情况下采取了同样的态度：他接受了斐诺的握手，也没有拒绝勃龙代的抚摸，再次破坏了自己的性格。任何在新闻界里泡过的人，或者还在新闻界泡的人，都必须与他蔑视的人打招呼，向他最憎